

证券代码：873456

证券简称：联城科技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联城科技（河北）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拟与唐山泛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泛蓝科技”）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公司持有的唐山联信数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信数据”）100%的股权（认缴 2600 万元人民币，实缴 2600 万元人民币），以 2599.53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泛蓝科技。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联信数据的股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的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条的规定：

（一）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四）公众公司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已按照本办法的规定履行相应程序的资产交易行为，无须纳入累计计算的范围。交易标的资产属于同一交易方所有或者控制，或者属于相同或者相近的业务范围，或者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下，可以认定为同一资产或者相关资产。

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期末资产总额 46,961.33 万元，净资产额为 16,446.27 万元。截至交易基准日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持有的联信数据股权账面价值 2,600.00 万元。本次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司 2023 年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 5.54%，本次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司 2023 年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 15.81%。因此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陶琛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生效还需取得唐山市曹妃甸区国有资产管理局的批复文件。

（六）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唐山泛蓝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曹妃甸片区曹妃甸工业区金岛大厦 C 座
新兴产业园区管委会办公楼 216-95 室

注册地址：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曹妃甸片区曹妃甸工业区金岛大厦
C 座新兴产业园区管委会办公楼 216-95 室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主营业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法定代表人：陶琛

控股股东：唐山市曹妃甸区国有资产管理局

实际控制人：唐山市曹妃甸区国有资产管理局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陶琛为该公司董事长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唐山联信数据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 无形资产 ☒ 股权类资产 ☐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唐山市曹妃甸新城曹妃甸科技创新产业园 C2 实训楼二层
211 室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设立时间：2019 年 10 月 24 日

注册资本：2600 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联城科技（河北）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260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 100%。

主营业务：大数据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在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3 月 31 日，联信数据账面资产总额为 2,600.18 万元，净资产为 2,599.53 万元。唐山龙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联信数据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了评估，在评估基准日经过对两种方法的评估结果进行综合分析，出具了唐龙信评报字（2024）第 3 号。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以评估价值为基础，按照公司持股比例确定，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确定。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定价依据公平、合理，交易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众公司利益的行为。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出于经营发展需要，拟以 2,599.53 万元的价格将持有的联信数据 100% 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泛蓝科技。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联信数据的股权，泛蓝科技持有联信数据 100% 的股权。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股权转让后，公司不再享有已出让股权的股东权利、承担相应的股东义务。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无重大不利影响。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出售资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无不利影响。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不会引起主营业务、商业模式发生变化，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联城科技（河北）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联城科技（河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